

证券代码：603949

证券简称：雪龙集团

公告编号：2025-020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3月27日在宁波市北仑区黄山西路211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17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贺财霖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8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七）审议通过《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八）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1,136,68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1,113,668.00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在本利润分配事项披

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向股东大会提交《关于确认 2024 年度董事薪酬及津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已就本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制定合理，符合所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薪酬考核和发放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水平较为合理，充分兼顾了资本市场、同行业的整体平均水平以及独立董事在报告期内为董事会提供的专业性建议或帮助。

该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已就本议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综合考虑所处行业、企业规模、经营区域、可比公司以及具体经营业绩等情况进行制定，薪酬考核和发放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等规定。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的综合

授信额度，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为了提高工作效率，授权董事长在前述授信额度及授信期限内签署相关的具体文件及办理贷款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6）。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

号：2025-027）。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3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9）。

特此公告。

雪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